股票代码:002237　　股票简称:恒邦股份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二零一五年一月

声　明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1、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公司2015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本次发行采取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特定投资者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15.26元/股），其中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的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37,352,555股（含137,352,555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的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也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相应进行调整。

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	156,600.00	156,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53,000.00
合计		209,600.00	209,6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6、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7、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如有）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8、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等情况，详见本预案“第四节、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并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9、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净资产和股本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产生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项目建设周期，项目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时间。因此，发行人发行当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会出现下降的可能，未来随着募投项目效益逐步体现，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步回升。

为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一系列的相应措施，具体如下：加快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投项目产能得到有效消化并实现预期效益，力争早日实现股东回报；严格执行公司既定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营销体系建设和客户服务水平，增强盈利能力；继续加强公司管理水平，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10、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要求编制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11、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不会导致不符合上市条件。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普通词语：		
公司、恒邦股份、本公司、发行人	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恒邦集团	指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发行、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
本预案	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定价基准日	指	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土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金交所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g（kg）	指	克（千克）
t	指	吨
t/d	指	吨/天
t/a	指	吨/年
g/t	指	克/吨
专业术语：		
冶炼	指	将矿物中的金属与经化学作用相结合或物理混合的杂质分离的加热冶金工艺工程
精矿	指	选矿厂分选所得到的产品（有较高含量的适合于冶炼的矿物），如金精矿、铜精矿、铅精矿等
湿法冶炼	指	一种有别于火法冶炼的冶金工艺，通过溶液中物质的化学反应提取有价物质的工艺
品位	指	矿石中有用元素或其化合物含量的百分率，对于金矿，普遍用克/吨表示
复杂性	指	冶炼原材料构成复杂程度，构成越复杂，通过传统工艺进行冶炼的经济效益越低
氰化尾渣（提金尾渣）	指	用传统的氰化法提金工艺从金精矿中提取金所产生的尾渣，一般含有金、银、铜、硫等有价元素
回收率	指	某项加工环节产出的金属量相比投入的金属量的百分比
造铳捕金	指	利用铜等元素作为贵金属捕收剂，对原材料中金银等贵金属元素进行富集，使其与原材料中其他贱金属分离，再进一步分离单一金属，以提高金银等稀贵金属回收率的工艺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Humon Smelting Co., Ltd.

注册资本：455,200,000元

法定代表人：曲胜利

成立日期：1994年2月18日

公司住所：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股票简称：恒邦股份

股票代码：002237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黄金探、采、选、冶及化工生产等，是国家重点黄金冶炼企业，主要生产黄金、白银、硫酸、电解铜、磷铵等，其中以黄金为主的贵金属是公司的最主要产品和收入来源，在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报告期内均在50%以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

公司为全国首家拥有独立矿山的黄金冶炼企业，经过多年的研发和行业积累，公司的黄金生产工艺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2008年5月，公司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近年来经过多次技术升级改造、新项目建设、矿山资产收购，提高了复杂金精矿处理能力及资源综合回收利用能力，提高了资源储量，并逐步提高自产金产量。借助资本市场，公司获得了稳定、快速的发展和壮大。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110,915.04万元、净资产为365,059.20万元，2014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018,777.40万元，实现净利润23,146.27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在以黄金为主的贵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方面的核心技术逐步加强，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生产效率得以提高。公司将坚持既定战略，进一步夯实黄金冶炼这一主营业务基础，继续发挥多金属回收的资源综合利用优势，依托先进的生产工艺和丰富的技术积累，实现对金、银等贵金属和铜、铅、锌等有价元素的综合回收，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黄金冶炼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主要产品价格走势转入下行区间，有色行业矿山等上游资产利润受到压缩，而冶炼利润相对稳定

由于受美国经济复苏、美联储退出量化宽松政策等因素影响，黄金价格在2013年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由2012年底1,700美元/盎司以上的高位下跌至2013年底1,200美元/盎司上下，同样具备较强金融属性的白银也跟随黄金价格下降趋势转入了明确的价格下行区间。2014年黄金与白银延续此趋势，在较低的价格区间保持震荡下行态势。与此同时，全球经济恢复速度低于预期，通胀速度较低，美国2011-2014年间CPI同比增长为3.20%、2.10%、1.50%、1.60%，欧盟2011-2014年间CPI同比增长为2.70%、2.50%、1.40%、0.40%，中国2011-2013年间CPI同比增长为5.41%、2.65%、2.63%，较低的通胀水平进一步减弱了贵金属的保值属性，降低了投资需求。工业需求的增速放缓也减弱了黄金、白银、铜等商品的价格上行驱动力。除了全球经济恢复缓慢因素外，近年来全球铜供给较充裕等综合因素也导致铜价呈现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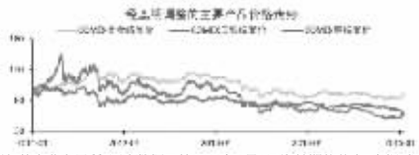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纽约商业交易所；图中数据已按2011年1月1日为基期将黄金、白银、铜价格初始值调整为100。

在此背景下，拥有上游矿石资源较多的上市公司，如中金黄金、山东黄金、紫金矿业及辰州矿业等，自2012年以来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上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速放缓或下滑，公司在自产金矿开采方面的利润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在此形势下，夯实以黄金为主的贵金属冶炼主业，通过提升多元素综合回收效率来强化盈利能力成为公司的工作重点。同时，公司运用剩货合约等套期保值工具，锁定产品出售价格，较好地对冲了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巩固了冶炼环节的利润水平，保障了公司的持续盈利。

2、对复杂原材料的开发利用越来越普遍，为具备冶炼优势技术的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黄金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是金精矿，随着我国黄金产量及技术工艺水平的逐渐提升，适用于简单湿法冶炼的易处理、高品位的金精矿资源竞争日益激烈，且逐年减少，而难处理的复杂金精矿限于冶炼技术和能力的局限尚未得到有效的开发利用。具备复杂矿石冶炼技术的企业能够通过加工复杂原材料保证稳定的原料来源，较低的采购成本，以及稳定的利润空间。

公司在“复杂金精矿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及“提金尾渣综合回收利用项目”启动后，复杂矿石冶炼技术不断提高，有价金属综合回收率实现较大提升，冶炼业务具备了较强的竞争力。在此基础上，公司依靠其较强的多金属综合回收技术，扩大了原材料种类及来源，包括含金银铜杂料和含贵金属的廉价复杂矿石。此外，公司近年来扩大了面向国内外矿山的直接采购，含金银廉价矿石原料有所增加，不仅有效实现了多金属元素的综合回收，扩充了原材料来源，又能降低原料成本，同时提升贵金属冶炼产量，实现了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赢。

3、公司冶炼工艺流程及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具备了更强的复杂原材料处理能力及多元素综合回收能力，冶炼车间可以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并扩大处理能力

公司自建厂之初就定位于专业黄金冶炼企业，对黄金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有着清醒的认识，经过多年的研发和行业积累，公司的黄金生产工艺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2008年5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复杂金精矿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采用的富氧底吹熔炼工艺技术成熟可靠，适用于处理低品位复杂金精矿、铜精矿，在贵金属冶炼领域有着广泛的适用性。通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对富氧底吹熔炼工艺技术进行了充分的消化和吸收，在处理多元素复杂金精矿方面公司已经建立了领先于国内同行业水平的技术优势。在此基础上，公司2011年又启动了“提金尾渣综合回收利用项目”，综合利用黄金冶炼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提金尾渣，配以复杂金精矿为主要原料，继续发展和延伸多元素复杂金精矿综合回收能力，实现资源综合回收和做大做强黄金冶炼的有机结合。

在公司的造铳捕金工艺中，铜是黄金等贵金属良好的捕收剂，利用铜的这一特性，对各类含贵金属的原材料进行造铳捕金，使其与脉石矿物和其他金属分离，再进一步分离单一金属，可以提高金等稀贵金属的回收率。因此，此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既可以扩充含贵金属粗铜及含金银铜杂料作为原材料来源，又能更充分地发挥公司已有的各生产线及车间的协同优势，有效提升贵金属回收率及产量，增厚冶炼利润，并提升阴极铜产品的质量，实现公司主要冶炼产品的全面扩产和升级。

4、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张，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加大

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金产品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及化工生产，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与营业收入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张，近年来公司借款金额持续增长且保持较大规模，相应财务费用高企。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财务费用分别为20,370.81万元、28,862.07万元、27,950.80万元、22,601.55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85.05%、94.57%、100.73%、79.85%。高额的利息费用使公司的财务成本居高不下，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基于上述行业、政策背景及公司发展态势，公司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9,600.00万元，募集资金具体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	156,600.00	156,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53,000.00
合计		209,600.00	209,6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后，在以下方面有助于公司发展：

1、有利于夯实贵金属冶炼业务，提升主要产品产量及综合竞争力

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达产后，其生产的阳极泥产品由公司现有贵金属精炼车间进一步加工提取，将极大提高公司金银等贵金属产量，夯实以黄金为主的贵金属冶炼主业。同时，阴极铜产量也将获得大幅提升，铜产品规格提升到标准铜规格以上，扩大了铜产品销售渠道。同时，项目扩充了含贵金属的粗铜和含金银铜杂料作为原材料来源，降低了生产成本。相较其他贵金冶炼企业，本项目达产后将进一步强化和发挥公司利用复杂原材料进行多金属综合回收的技术优势，同时有助于社会资源的回收利用，兼具社会效益，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

2、满足规模扩张及重大项目实施所需的营运资金需求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使用53,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在审视业务规模扩张及募投项目达产运营基础上的客观需要，将有助于公司提升公司营运能力，满足规模扩张及重大项目实施所需的营运资金需求，降低财务风险，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顺应黄金行业发展新趋势，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符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公司通过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夯实黄金冶炼主业，继续发挥技术优势和资源综合利用优势，全面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快速扩张，为全体股东带来持续、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采取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特定投资者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认购对象不得为公司关联方。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1、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15.26元/股。

本次发行具体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询价后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137,352,555股（含137,352,555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相应调整。董事会将根据竞价结果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3、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均以现金、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4、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本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6、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7、本次发行申请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在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的，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五、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9,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	156,600.00	156,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53,000.00
合计		209,600.00	209,6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上述部分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或偿还前期已经投入的自筹资金。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信恩以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恒邦集团不参与本次认购。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2015年1月29日，恒邦股份现股本总额为455,200,000股。控股股东恒邦集团持有公司161,6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50%；公司董事长王信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5%，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恒邦集团30.9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上限137,352,555股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恒邦集团持有的股份共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27.27%，（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信恩先生直接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5.27%，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已取得环保部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尚需在相关发改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全部申报批准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9,600.00万元，募集资金具体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	156,600.00	156,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53,000.00
合计		209,600.00	209,6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上述部分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或偿还前期已经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基本概况

本次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为含贵金属粗铜及含金银铜杂料的综合回收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主要通过对复杂金精矿综合回收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充分发挥公司造铳捕金这一独特技术为主的贵金属综合回收优势，利用铜作为金、银等贵金属的良好捕收剂，提高富含金、银等贵金属元素的阳极泥产量，进而大幅提高公司金、银等贵金属产量。

本次技术改造项目的具体改造内容为采用先进的顶吹转炉+NGL炉火法精炼+永久性不锈钢阴极电解精炼系统取代现有固定式阳极炉火法精炼+始极片电解精炼的电解系统，将原有2万吨/年的电解铜生产能力扩大至12万吨/年，同时每年可获取贵金属产品黄金15.11吨，白银230.68吨。项目主要工艺过程是将含金、银废杂料和其他含铜物料经顶吹转炉熔炼提纯后，再与粗铜经NGL炉进行火法精炼，产生的铜极板经永久性不锈钢阴极电解系统电解精炼，得到阴极铜及富含金、银等贵金属元素的阳极泥，实现金、银、镍等有价金属的综合回收。

本项目完成达产后生产的阳极泥产品进一步加工提取后，将极大提高公司金、银等贵金属的产量；同时，公司铜产品的规格将提升至标准铜，扩大了铜产品的销售渠道。此外，项目的新技术与工艺更加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具备良好的环保效益。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综合利用战略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次技术改造项目属于明确鼓励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化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综合利用战略。

公司利用含贵金属粗铜及含金银铜杂料为原料生产阴极铜，并结合自身贵金属综合回收的技术优势，综合回收其他有价金属元素，属于再生金属回收利用产业化，符合国家资源利用的战略。

（2）有利于公司扩大产能，提升整体技术水平

在国际贵金属价格低位震荡，上游产品利润受压缩的背景下，公司需要继续夯实主业，提高冶炼技术优势，强化在冶炼行业的市场竞争力，扩大贵金属冶炼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通过冶炼成本较低的含金银铜杂料和含贵金属粗铜等原材料，对有价元素进行综合回收，可大幅提升黄金、白银及铜产品的生产规模，增强了公司资源回收及综合利用能力，同时提升了公司在处理复杂原材料方面的综合技术能力。

（3）有利于公司扩大原材料来源，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项目投产后，可进一步拓展公司原材料的来源，提高对含金、银、铜等废杂物料的回收及复杂矿石及原料处理能力，降低原材料成本，既增加了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又大幅提升在同行企业中的市场竞争力。

3、项目建设规模及产品产量

本项目拟利用含贵金属粗铜及含金银铜杂料作为主要原材料，经过铜再生物料处理系统熔炼与精炼后，获得阴极铜与含金银等贵重金属的阳极泥（精炼后可获得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同时产生粗硫酸铜、粗硫酸镍等副产品。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如下：

产品	产品产量	产品标准
含金银阳极泥	720吨/年（可提取黄金15.11吨/年，白银230.68吨/年）	Au 20,991.4g/t Ag 320,382.6g/t
高纯阴极铜	110,000吨/年	GB/T467-1997 Cu 99.9935%
标准阴极铜	10,000吨/年	Cu 99.95%
粗硫酸铜	5,618.7吨/年	Cu23%
粗硫酸镍	927.1吨/年	Ni18%

4、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

（1）低品位含金银铜杂料

该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可处理含金银铜杂料131,792.7吨，来源为国内市场采购，有稳定的供应，主要成分如下：

成分	Cu	Zn	Pb	As	Sn	Ni	Fe	Au	Ag
含量	49.5%	13.8%	5%	0.21%	8%	1.5%	15%	63g/t	580g/t

（2）受托加工含贵金属粗铜

该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拟处理受托加工含贵金属粗铜40,293.0吨，富含金银等有价元素，主要成分如下：

成分	Cu	Zn	Pb	As	Sn	Ni	Fe	Au	Ag
含量	97%	0.3%	0.4%	0.04%	0.3%	0.3%	1.2%	90g/t	2,500g/t

（3）自产含贵金属粗铜原料

该项目建成达产后每年拟处理自产含贵金属粗铜原料19,350.0吨，主要来自于公司富氧底吹炉处理矿粉而自产的含贵金属粗铜。以上原料主要成分如下：

成分	Cu	Zn	Pb	As	Sn	Ni	Fe	Au	Ag
含量	98%	0.1%	0.4%	0.35%	0.15%	0.2%	0.3%	176g/t	3,000g/t

（4）能源、资源消耗

本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品种为电力、重油、氧气和水（其中蒸汽消耗折算为电消耗）。其中，将杂铜冶炼为阴极铜能源及资源消耗量情况如下表：

序号	种类	单位	能耗	折合标煤系数	标煤耗量（t/a）
1	重油	t/a	11,538	1.4268	16,462
2	固体还原剂	t/a	1,951	0.7143	1,393
3	电	k-kWh/a	86,860	0.1229	10,675
4	新水	t/a	549,048	0.257	141
5	氧气	Nm3/a	2,117×104	0.4	8,468
6	蒸汽消耗	t/a	20,000	0.1286kcal/kg	2,572
合计					39,711

5、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投产期为1年，投产期运作负荷为90%，总投资156,6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46,749.0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9,850.98万元。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投资构成	固定资产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投资（万元）	146,749.02	9,850.98
占投资比例	93.71%	6.29%

6、项目财务评价

根据具有甲级工程咨询资格的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公司审慎分析，本项目全部达产后年均实现销售收入661,315.40万元，净利润29,455.70万元，扣除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19.20%，从产品的市场及项目经济效益等方面分析来看，本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财务经济效益。

项目主要经济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数据
营业收入	66.13亿元
利润总额	3.93亿元
净利润	2.95亿元
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19.20%
财务净现值（所得税后）	6.99亿元
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	6.60年
以生产能力利用率表示的达产年平均盈亏平衡点	29.40%

7、项目涉及立项、环评等报批事项的说明

本项目已取得环保部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尚需在相关发改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二、补充流动资金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为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减少财务费用，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53,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金产品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及化工生产，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与营业收入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高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11年末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13%、68.99%、70.01%和67.14%。偏高的资产负债率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降低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限制了公司的融资能力。

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图所示：

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			
	2014.09.30	2013	2012	2011
中金黄金	54.34	49.74	43.97	46.66
山东黄金	58.78	57.75	49.51	49.47
紫金矿业	54.66	50.54	50.14	42.41
辰州矿业	31.19	29.76	32.27	31.88
恒邦股份	67.14	70.01	68.99	63.13
可比公司平均值	49.74	46.95	43.97	42.61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平均值	50.36	49.94	52.85	52.13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资产负债率将降至56.48%（以公司2014年9月30日数据进行测算），趋近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正常水平，公司的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财务安全性将得到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将有所增强。

以201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表（不考虑发行费用等因素影响）：

财务指标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模拟）
资产负债率	67.14%	56.48%

（2）可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改善公司盈利水平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张，近年来公司借款金额持续增长且保持较大规模，相应财务费用高企。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20,370.81万元、28,862.07万元、27,950.80万元、22,601.55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85.05%、94.57%、100.73%、79.85%。高额的利息费用使公司的财务成本居高不下，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降低了公司盈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可大幅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利润水平。

（3）公司业务经营特点对流动资金规模有较高要求

作为黄金冶炼企业，金精矿、含贵金属粗铜及含金银铜杂料等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对公司至关重要。目前公司生产所需的金精矿及含贵金属粗铜除公司自有矿山及冶炼生产线提供外，大部分依靠外购。随着公司冶炼能力的扩张，公司对外购原材料供应的依赖性有所加大，为保障正常生产和项目运营，公司需大量采购储备原材料，从而导致公司预付款项和存货占用资金较多，经营性现金流出金额较大。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基础。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大幅度增加；在资金开始投入募投项目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将大幅增加；在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将得到显著提升。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即时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无法即时产生效益，因此，公司的每股收益短期内存在被摊薄的可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夯实公司黄金冶炼这一主营业务基础，继续发挥多金属回收的资源综合利用优势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主营收入与利润水平，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未来整体盈利水平。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国家鼓励投资的产业。项目建设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12万吨阴极铜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增加贵金属及电解铜冶炼业务方面的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行业地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会扩大冶炼领域的业务规模，短期内不存在对现有的其他业务及资产进行整合的计划。

二、发行后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以及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发行后公司章程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将导致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相应增加，因此，公司将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部分进行修改。

（二）发行后上市公司股东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采取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特定投资者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9,600万元（含209,600万元）。

截至2015年1月29日，恒邦股份现股本总额为455,200,000股。控股股东恒邦集团持有公司161,6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50%；公司董事长王信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5%，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恒邦集团30.9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上限137,352,555股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恒邦集团持有的股份共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27.27%，（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信恩先生直接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5.27%，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三）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恒邦股份不会因本次发行而调整公司的高管人员，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短期内不会发生变动。

（四）发行后公司业务收入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黄金产品收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在原有业务结构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增加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和阴极铜等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有利于提高公司技术研发、创新及转化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财务状况将得到较大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更趋合理，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得到增强。